

工程名称：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标段名称：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招标工程量清单

编制人：(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及盖章)

审核人：(签字及盖章)

编制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

工程量清单或最高投标限价编制（审核）说明

工程名称：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兴和县2026年度互助幸福院维修改造建设项目
- 2、项目地点：兴和县

二、编制依据

- 1、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图纸
-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24）、《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7）、《内蒙古自治区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2021）》等
- 3、主要材料价格参考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信息价第三期文件及市场价格

三、相关政策文件

- 1、安全文明施工费、安全生产计提费依据内建标〔2025〕98号《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通知》执行。
- 2、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现行预算定额人工费通知内建标【2021】148号文调整。
- 3、内建标【2019】113号文件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
- 4、内建标函【2019】468号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规费中养老保险费率的通知。

注：工程量清单或最高投标限价编制（审核）说明应包括工程概况、工程范围、编制（审核）依据、特殊要求（如有）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内容。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内容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	
1.1	杏花沟	
1.1.1	杏花沟-建筑装饰	
1.1.2	杏花沟-铺装工程	
1.1.3	暂列金	
1.2	五一	
1.2.1	五一-建筑装饰	
1.2.2	五一-铺装工程	
1.2.3	五一土方工程	
1.2.4	五一-路灯工程	
1.2.5	暂列金	
2	措施项目	
2.1	其中：安全生产措施项目	
3	其他项目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材料检验试验费	
3.6	其中：建筑工程能效测评费	
3.7	其中：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	
3.8	其中：提前竣工(赶工补偿)	
3.9	其中：无负荷联合试运转费	
3.10	其中：停窝工损失费	
3.11	其中：施工期间未完工程保护费	
3.12	其中：企业自有工人培训管理费	
3.13	其中：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3.14	其中：安全生产计保费	

注：1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已含税价格，在计算增值税计算基础时不应包含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费和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2 本表宜用于按合同标的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汇总计算，以单项工程、单位工程等作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可按本表汇总计算。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 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标段: 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2 页 共 2 页

[illegible]

注：1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已含税价格，在计算增值税计算基础时不应包含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费和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2 本表宜用于按合同标的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汇总计算，以单项工程、单位工程等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可按本表汇总计算。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杏花沟-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杏花沟-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 杏花沟-建筑装饰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3.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3.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杏花沟-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 金额（元）	结算（确定）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本标准表 E. 4. 2
2	暂估价				
2.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本标准表 E. 4. 3
2. 2	材料暂估价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 4. 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 4. 5
5	材料检验试验费				
6	建筑工程能效测评费				
7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				
8	提前竣工（赶工补偿）				
9	无负荷联合试运转费				
10	停窝工损失费				
11	施工期间未完工程保护费				
12	企业自有工人培训管理费				
13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1.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1年的暂按57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2.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2年的暂按99400元计入工程造价； 3.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3年及以上的暂按140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14	人工增加费				
合 计					-

暂列金额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 杏花沟-建筑装饰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 杏花沟-建筑装饰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杏花沟-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
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计日工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调整金额± （元）
						暂定	实际	
						A ₁	A ₂	B=A ₂ -A ₁
一	人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具							
1								
施工机具小计								
总计								

注：1 本表计日工名称、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编制投标报价时，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2 工程结算时，应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详见本标准表E.8.2。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杏花沟-建筑装饰 标段: 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确认 计算基础	结算金额 (元)	调整金额 ± (元)	备注
		A ₁	B	C ₁	A ₂	C ₂	D=C ₂ -C ₁	
1	发包人提供材料							详见本标准表G. 1. 1
2	专业分包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E. 4. 3
3	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E. 4. 6
本页小计								
合 计		—	—		—			—

注：1 本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应由招标人填写；

2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 A_1 ” “费率B”，并计算填写“金额 C_1 ”， $C_1=A_1 \times B$ ；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金额 C_1 ”；

3 编制结算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填写“确认计算基础 A_2 ”， 并计算填写“结算金额 C_2 ”， $C_2=A_2 \times B$ ；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结算金额 C_2 ”。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杏花沟-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杏花沟-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杏花沟-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杏花沟-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3.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3.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杏花沟-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 金额（元）	结算（确定）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本标准表 E. 4. 2
2	暂估价				
2.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本标准表 E. 4. 3
2. 2	材料暂估价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 4. 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 4. 5
5	材料检验试验费				
6	建筑工程能效测评费				
7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				
8	提前竣工（赶工补偿）				
9	无负荷联合试运转费				
10	停窝工损失费				
11	施工期间未完工程保护费				
12	企业自有工人培训管理费				
13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1.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1年的暂按57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2.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2年的暂按99400元计入工程造价； 3.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3年及以上的暂按140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14	安全生产计付费				房屋建筑工程计提比例为3%，市政公用工程计提比例为1. 5%。
15	人工增加费				
合 计					—

暂列金额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杏花沟-铺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 杏花沟-铺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杏花沟-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
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计日工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调整金额± （元）
						暂定	实际	
						A ₁	A ₂	B=A ₂ -A ₁
一	人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具							
1								
施工机具小计								
总计								

注：1 本表计日工名称、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编制投标报价时，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2 工程结算时，应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详见本标准表E.8.2。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杏花沟-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确认 计算基础	结算金额 (元)	调整金额 $\pm$ (元)	备注
		A ₁	B	C ₁	A ₂	C ₂	D=C ₂ -C ₁	
1	发包人提供材料							详见本标准表G. 1. 1
2	专业分包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E. 4. 3
3	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E. 4. 6
本页小计								
合 计		—	—		—			—

注：1 本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应由招标人填写；

2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 A_i” “费率B_i”，并计算填写“金额C_i”，C_i=A_i×B_i；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金额C_i”；

3 编制结算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填写“确认计算基础A₂”，并计算填写“结算金额C₂”，
C₂=A₂×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结算金额C₂”。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杏花沟-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 暂列金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3.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3.4。

暂列金额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暂列金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暂列金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
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计日工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调整金额± （元）
						暂定	实际	
						A ₁	A ₂	B=A ₂ -A ₁
一	人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具							
1								
施工机具小计								
总计								

注：1 本表计日工名称、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编制投标报价时，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2 工程结算时，应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详见本标准表E.8.2。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本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应由招标人填写；

2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 A_i” “费率B”，并计算填写“金额C_i”，C_i=A_i×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金额C_i”；

3 编制结算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填写“确认计算基础A₂”，并计算填写“结算金额C₂”，
C₂=A₂×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结算金额C₂”。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五一-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3.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3.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 金额（元）	结算（确定）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本标准表 E. 4. 2
2	暂估价				
2.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本标准表 E. 4. 3
2. 2	材料暂估价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 4. 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 4. 5
5	材料检验试验费				
6	建筑工程能效测评费				
7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				
8	提前竣工（赶工补偿）				
9	无负荷联合试运转费				
10	停窝工损失费				
11	施工期间未完工程保护费				
12	企业自有工人培训管理费				
13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1.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1年的暂按57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2.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2年的暂按99400元计入工程造价； 3.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3年及以上的暂按140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14	人工增加费				
合 计					-

暂列金额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五一-建筑装饰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暂定金额 （元）	确定金额 （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合同价格调整暂列金额						
2	未确定工程暂列金额						
3	未确定服务暂列金额						
4	未确定其他暂列金额						
本页小计		-	-				
合 计		-	-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五一-建筑装饰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五一-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
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计日工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调整金额± （元）
						暂定	实际	
						A ₁	A ₂	B=A ₂ -A ₁
一	人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具							
1								
施工机具小计								
总计								

注：1 本表计日工名称、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编制投标报价时，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2 工程结算时，应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详见本标准表E.8.2。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确认 计算基础	结算金额 (元)	调整金额 ± (元)	备注
		A ₁	B	C ₁	A ₂	C ₂	D=C ₂ -C ₁	
1	发包人提供材料							详见本标准表G. 1. 1
2	专业分包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E. 4. 3
3	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E. 4. 6
本页小计								
合 计		—	—		—			—

注：1 本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应由招标人填写；

2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 A_i”“费率B”，并计算填写“金额C_i”，C_i=A_i×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金额C_i”；

3 编制结算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填写“确认计算基础A₂”,并计算填写“结算金额C₂”,
C₂=A₂×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结算金额C₂”。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建筑装饰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铺装					
1	040203006001	沥青混凝土	1. 沥青品种:50mm厚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 2. 规格:喷洒沥青粘层油(PC-3)0.5L/m² 3. 原有混凝土硬化拉毛处理(构造深度0.8-1.2mm)	m2	1964.6		
2	040203007002	水泥混凝土	1. 混凝土强度等级:1%局部道路基层破损须切割拆除后 2. 厚度:浇筑C25混凝土平均厚度200mm 3. 暂按1%考虑,结算时,据实调整	m2	19.65		
3	040204001001	人行道块料铺设	1. 块料品种、规格:100X200X60mm面包砖面层 2. 100mm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3. 150mm厚天然级配砂石垫层 4. 路基碾压密实,密实度≥93%	m2	783.89		
4	041001001001	拆除路面	1. 材质:拆除混凝土路面 2. 厚度:15cm	m2	266.72		
5	040103003001	余方弃置	1. 自卸汽车运废料,运距自行考虑	m3	40.01		
6	040204004001	安砌侧(平、缘)石	1. 材料品种、规格:80X250X900mm预制混凝土侧石 2. 垫层材料品种、厚度:30mm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3. 混凝土强度等级:100mm厚C15混凝土	m	316.6		
7	050305004001	成品桌/凳/椅安装	1. 材质:铸铁防腐木塑 2. 规格:1.5长	个	4		
本页小计							
合 计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五一-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3.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3.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 金额（元）	结算（确定）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本标准表 E. 4. 2
2	暂估价				
2.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本标准表 E. 4. 3
2. 2	材料暂估价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 4. 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 4. 5
5	材料检验试验费				
6	建筑工程能效测评费				
7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				
8	提前竣工（赶工补偿）				
9	无负荷联合试运转费				
10	停窝工损失费				
11	施工期间未完工程保护费				
12	企业自有工人培训管理费				
13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1.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1年的暂按57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2.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2年的暂按99400元计入工程造价； 3.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3年及以上的暂按140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14	安全生产计提费				房屋建筑工程计提比例为3%，市政公用工程计提比例为1.5%。
15	人工增加费				
合 计					—

暂列金额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五一-铺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五一-铺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五一-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
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计日工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调整金额± （元）
						暂定	实际	
						A ₁	A ₂	B=A ₂ -A ₁
一	人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具							
1								
施工机具小计								
总计								

注：1 本表计日工名称、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编制投标报价时，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2 工程结算时，应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详见本标准表E.8.2。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确认 计算基础	结算金额 (元)	调整金额 $\pm$ (元)	备注
		A ₁	B	C ₁	A ₂	C ₂	D=C ₂ -C ₁	
1	发包人提供材料							详见本标准表G. 1. 1
2	专业分包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E. 4. 3
3	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E. 4. 6
本页小计								
合 计		—	—		—			—

注：1 本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应由招标人填写；

2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 A_i” “费率B”，并计算填写“金额C_i”，C_i=A_i×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金额C_i”；

3 编制结算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填写“确认计算基础 A_2 ”,并计算填写“结算金额 C_2 ”,
 $C_2=A_2 \times 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结算金额 C_2 ”。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铺装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土方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五一土方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土方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3.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3.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土方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 金额（元）	结算（确定）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本标准表 E. 4. 2
2	暂估价				
2.1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本标准表 E. 4. 3
2.2	材料暂估价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 4. 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 4. 5
5	材料检验试验费				
6	建筑工程能效测评费				
7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				
8	提前竣工（赶工补偿）				
9	无负荷联合试运转费				
10	停窝工损失费				
11	施工期间未完工程保护费				
12	企业自有工人培训管理费				
13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1.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1年的暂按57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2.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2年的暂按99400元计入工程造价； 3.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3年及以上的暂按140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14	安全生产计付费				房屋建筑工程计提比例为3%，市政公用工程计提比例为1.5%。
15	人工增加费				
合 计					-

暂列金额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五一土方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五一土方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五一土方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
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计日工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调整金额± （元）
						暂定	实际	
						A ₁	A ₂	B=A ₂ -A ₁
一	人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具							
1								
施工机具小计								
总计								

注：1 本表计日工名称、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编制投标报价时，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2 工程结算时，应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详见本标准表E.8.2。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土方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确认 计算基础	结算金额 (元)	调整金额 ± (元)	备注
		A ₁	B	C ₁	A ₂	C ₂	D=C ₂ -C ₁	
1	发包人提供材料							详见本标准表G. 1. 1
2	专业分包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E. 4. 3
3	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E. 4. 6
本页小计								
合 计		—	—		—			—

注：1 本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应由招标人填写；

2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 A_i”“费率B”,并计算填写“金额C_i”, C_i=A_i×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金额C_i”;

3 编制结算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填写“确认计算基础A₂”，并计算填写“结算金额C₂”，
C₂=A₂×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结算金额C₂”。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土方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一路灯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040805001001	常规照明灯	1. 名称:太阳能路灯 H=4. 5m 2. 光源数量、技术要求:LED光源70W	套	6		
2	010502001002	独立基础	1. 路灯基础商品混凝土C25 2. 基础规格：0. 6m*0. 6m*0. 8m 3. 螺栓：4个螺栓M18*450mm 4. 方形法兰盘300*300*6mm 5. 按图纸要求及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m3	1. 73		
3	040806001001	接地极	1. 名称:接地极 2. 材质:50*5镀锌角钢 3. 满足图纸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详见图纸	根	6		
本页小计							
合 计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五一一路灯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路灯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3.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3.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一路灯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 金额（元）	结算（确定）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本标准表 E. 4. 2
2	暂估价				
2.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本标准表 E. 4. 3
2. 2	材料暂估价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 4. 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 4. 5
5	材料检验试验费				
6	建筑工程能效测评费				
7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				
8	提前竣工（赶工补偿）				
9	无负荷联合试运转费				
10	停窝工损失费				
11	施工期间未完工程保护费				
12	企业自有工人培训管理费				
13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1.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1年的暂按57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2.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2年的暂按99400元计入工程造价； 3.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3年及以上的暂按140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14	安全生产计提及				房屋建筑工程计提比例为3%，市政公用工程计提比例为1.5%。
15	人工增加费				
合 计					-

暂列金额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五一一路灯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五一一路灯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五一一路灯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
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注：1 本表计日工名称、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编制投标报价时，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2 工程结算时,应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详见本标准表E.8.2。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一路灯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注：1 本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应由招标人填写；

2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 A_i”“费率B”，并计算填写“金额C_i”，C_i=A_i×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金额C_i”；

3 编制结算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填写“确认计算基础A₂”,并计算填写“结算金额C₂”,
C₂=A₂×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结算金额C₂”。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五一一路灯工程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 暂列金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价格（元）	备注
1	一	措施项目一			
1.1	011601007	文明施工费			
1.1.1	011601007001	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			
1.1.2	011601006001	临时设施费			
1.2	011601010001	雨季施工增加费			
1.3	011601014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1.4	01B001	工程定位复测费			
1.5	011601013001	二次搬运费			
1.6	011601012001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费			
1.7	011601011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1.8	011601011002	白天在地下室施工增加 费			
1.9	011601010002	冬季施工增加费			
2	二	措施项目二			
2.1					
本页小计				-	-
合 计					-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3.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3.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 金额（元）	结算（确定）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35000			详见本标准表 E. 4. 2
2	暂估价				
2.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本标准表 E. 4. 3
2. 2	材料暂估价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 4. 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 4. 5
5	材料检验试验费				
6	建筑工程能效测评费				
7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				
8	提前竣工（赶工补偿）				
9	无负荷联合试运转费				
10	停窝工损失费				
11	施工期间未完工程保护费				
12	企业自有工人培训管理费				
13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1.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1年的暂按57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2.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2年的暂按99400元计入工程造价； 3. 建设项目招标工期为3年及以上的暂按140900元计入工程造价。
14	安全生产计提费				房屋建筑工程计提比例为3%，市政公用工程计提比例为1.5%。
15	人工增加费				
合 计		35000			-

暂列金额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暂列金

第 1 页 共 1 页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
-杏花沟、五一

工程名称：暂列金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
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计日工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调整金额± （元）
						暂定	实际	
						A ₁	A ₂	B=A ₂ -A ₁
一	人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具							
1								
施工机具小计								
总计								

注：1 本表计日工名称、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编制投标报价时，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2 工程结算时，应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详见本标准表E.8.2。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本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应由招标人填写；

2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 A₁” “费率B”，并计算填写“金额C₁”，C₁=A₁×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金额C₁”；

3 编制结算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填写“确认计算基础A₂”，并计算填写“结算金额C₂”，
C₂=A₂×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结算金额C₂”。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暂列金

标段：2026年兴和县幸福院维修项目-杏花沟、五一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